

广东省广告协会文件

粤广协〔2021〕资第 005 号（补充文件）

关于开展 2021 年第二期广东省 广告企业资质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地市广告协会、工作指导小组、会员单位、行业企业：

广东省广告企业资质认定工作自 2005 年开展以来，为推动广告产业向专业化、规模化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在有效提升广告企业自身建设的同时，成为了各级政府、企业在广告业务招标时臻选企业的一项重要指标或准入标准，受到政府、招标单位和业界的广泛好评与认可。

广东省广告企业资质认定实行网上申报，通过广东省广告企业资质申报系统进行在线填报申报信息和证明材料，《申请表》和《广东省广告企业资质认定暂行标准》（2020 年修订版）可在广东广告网（www.gdad.com.cn）“资质认定”栏下载。现将申报广东省广告企业资质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 时间安排：

2021 年第二期广告企业资质认定工作,申报日期自 2021 年 9 月 3 日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

二、申报对象和办法:

(一) 全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广告企业和在广东省内设有分支机构的广告企业及在广东省内的合法外资广告机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广告主、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广告代言人(经纪公司)、广告(市场)调查机构、广告设备器材生产和供应机构、广告标识标牌生产制作企业、媒体服务和公关服务等企业均可申报。

(二) 广东广协会员单位、省属公司直接报广东广协资质认定委员会;市属及以下会员单位、广告公司等由所属市(县)广告协会或工作指导小组签署意见后上报广东广协资质认定委员会。

(三) 免费申报。

三、要求和注意事项:

(一) 广东广协会员单位享有优先认定和加分项的权利,在规定的期限内,如自动放弃广东广协会员资格、会员资格因故被终止,或违反《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广东广协有权视情况收回其资质认定证书并予以公告。

(二) 广东省广告协会会员企业需登录广东广告网(www.gdad.com.cn)的会员登录,按系统提示完成模块内容;非会员企业需先在网站首页进行注册,以新注册的账号登录进行申报。

(三) 各申报企业应按照《广东省广告企业资质认定暂行标准》(2020 年修订版)进行申报。申报企业须达到或超过广东省广告企业资质认定所规定的条件,认真如实按“填报说明”,填写《广东省广告企业资质申请表》,并将其盖章扫描件与证明材料一并上传至申

报系统。申报企业为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四）广东广协会员单位的资质证书有效期为两年，非会员单位的资质证书有效期为一年。资质证书每年以抽检形式进行年检，凡未通过年检的企业均失去资质资格，由广东广协负责收回“资质证书”。抽检企业比例不低于 60%。

（五）广东广协会长、常务副会长、副会长、常务理事、理事、会员单位均有加分项，等级不同，加分数额不同。

（六）各地市广告协会、工作指导小组要积极组织所属企业申报，严格按照《广东省广告企业资质认定暂行标准》（2020 年修订版）规定的各级广告企业资质标准认真进行初审。申请企业如对初审有异议，由注册地广告协会或工作指导小组负责解释，如仍有异议的，可向广东广协资质认定委员会申诉。

广东广协将会同全国各省市、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政府相关部门、国资部门、招投标机构、招投标专家评审委员会、招标企业等，将《广东省广告企业资质认定暂行标准》纳入招标评分标准或招标准入条件中。

《广东省广告企业资质认定暂行标准》的解释权属于广东省广告协会。

联系人：钟卉 曾娟

电 话：020-85587153



二〇二一年九月三日

广东省广告协会

2021 年 9 月 3 日印发
